



工业发展理事会  
第四十六届会议  
2018年11月26日至28日，维也纳  
临时议程项目11  
工发组织独立审计咨询委员会

## 审计咨询委员会的报告

### 管理层的答复

本文件载有管理层根据 IDB.44/Dec.4 号决定和该决定所附职权范围第 24 段对 IDB.46/16 号文件所载审计咨询委员会报告的答复。

1. 管理层注意到审计咨询委员会在提交给理事会的第一份报告 (IDB.46/16) 中所提建议，并赞赏其审查和建议弥足珍贵。管理层期待与审计咨询委员会展开进一步合作。以下是对审计咨询委员会在其报告中所提建议的答复。

#### 一. 审计咨询委员会工作方案执行情况

2. **加快执行审计建议：**2018年6月7日，执行理事会讨论了未执行的建议的执行问题，并支持应当有一个高效率和有成效的后续计划，以解决有关未执行的和今后的内部审计建议的问题。管理层行动计划执行情况的信息将会报告给理事会第四十七届会议。

3. **备供内部审计和外部审计及联合检查组（联检组）审查的整个组织的行动计划执行情况：**管理层支持风险管理委员会向执行理事会提出关于建立风险管理框架的行动计划，并将监督和协调供内部审计和外部审计及联检组审查的建议的执行情况。总干事将向理事会第四十七届会议报告风险管理委员会活动情况。

4. **内部监督工作方案与工发组织业务目标、战略和风险保持一致：**在2018年3月提交给成员国的工作方案中，审计咨询委员会建议内部审计从第三和第四季度开

为节约起见，本文件未作印发。敬请各位代表自带文件与会。



始着手加强其工作方案的协同一致性。管理层在基于风险的审计方案中对评价和内部监督办公室予以支持，所涉审计方案将借鉴风险摸底调查的工作和本组织正在拟定的风险登记册（IDB.46/7 号文件）。由内部监督司领导的进行中风险鉴证摸底调查将有助于确定由外聘审计员、内部审计、评价和联检组组成的第三道防线是否充分涵盖了风险。

5. 关于参照内部审计员协会的标准加强内部审计职能，管理层同意审计咨询委员会关于内部监督司作为可信赖顾问应发挥更大作用的建议，并支持评价和内部监督办公室关于定期更新内部监督司质量保证和改进计划的行动。将在 2018 年第四季度和 2019 年第一季度进行外部验证的自我评估。这项工作将遵行内部审计员协会的标准，并确定可采纳开创性实践的机会。

## 二. 关于外聘审计员 2017 年报告的评论意见

6. 管理层注意到审计咨询委员会支持已经纳入外聘审计员报告（IDB.46/3）的建议，特别是关于建立风险管理框架、反映和分析业务运营成本及加强信息和通信技术的建议。管理层接受了这些建议，关于如何处理这些问题的详细评论载于管理层的答复，特别是外聘审计员的报告。管理层致力于在现有资源允许的限度内执行外聘审计员概述的建议，以便向利益攸关方切实有效地提供其服务。